

# 永安市水利局文件 永安市财政局

永水利〔2023〕117号

签发人：张 闽 林 华

## 永安市水利局 永安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小型农田水利设施 管护资金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三明市财政局 三明市水利局关于下达三明市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管护资金的通知》（明财（农）指〔2023〕56号）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3 年市级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管护资金 18 万元，资金主要用于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管护，款列“2130504-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科目。

请严格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资金监管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项目建设保质保量完成。

- 附件：1. 2023年市级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管护资金安排表  
2. 2023年市级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管护资金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1

## 2023年市级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管护资金安排表

序号	乡镇	村别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1	青水畲族乡	黄景山村	2	
2	青水畲族乡	汀海村	2	
3	贡川镇	集凤村	2	
4	安砂镇	新建村	2	
5	槐南镇	上罗溪村	2	
6	槐南镇	荆山村	2	
7	洪田镇	上石村	2	
8	曹远镇	蔡地村	2	
9	大湖镇	瑶田村	2	
合计			18	

## 2023年市级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管护资金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市本级小型水利管护资金		主管部门（单位）名称		永安市水利局
资金情况	18万元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8万元	
年度目标	开展小型农田水利设施管护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村级农田水利设施管护（个）		有关乡镇 7个
		时效指标	资金下达6个月内预算执行率		100%
		质量指标	农田水利设施工程验收合格率		100%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农田基础设施运行		发生干旱不受严重影响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		发生干旱不受严重影响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		≥90%